

石城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签发：刘龙水

石自然资提字〔2025〕8号

分类：A

关于县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第1号 建议的答复

李忠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建上村村民建房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建上村集中建房区域位于划定的石城县景城一体单元规划区内，规划区内的建设用地和建设活动实行统一、严格的规划管理，必须符合区域详细规划的规定。2025年4月24日，经县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第3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石城县景城一体管理单元详细规划》，2025年5月7日，县人民政府批复实施《石城县景城一体管理单元详细规划》。建上村集中建房区域规划用地为农村宅基地，村民可依规划申请建房。

经了解，建上村正在摸排建房需求，在用地规划为农村宅基地范围内进行集中选址统建，同时编制规划设计方案，按程序报县国土空间委员会审议，我局将全力配合做好建上村农民建房保障工作。

附件：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及电话：石城县自然资源局 电话：0797-7182877 邮编：342700

抄送：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或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

石城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4日印发

附件5

承办单位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见面沟通情况登记表

单位(盖章):

建议(提案)摘要	关于解决建上村村民建房难的建议		
时 间	2025年6月24日	见面地点	建上村村委会
沟通情况: 2025年6月24日,我局工作人员在建上村村委会与李忠伟代表就建议事项进行了答复,李忠伟代表对该答复意见满意。			
代表(委员) 姓名 (本人签名)		联系方式 (移动电话)	13576798637

注:此表于2025年6月30日前加盖单位公章后将纸质版送至县政府办B611室,其中政协委员提案征询意见表只需将电子附件上传至智慧政协履职平台。

附件4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征询意见表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单位(盖章):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号码: 第 1 号

建议人 (提案人) 姓名	李忠伟	通讯地址	琴江镇建上村委会		
联系电话	13576798637	邮政编码			
建议(提案) 标题	关于解决建上村村民建房难的建议				
承办单位	石城县自然资源局	通讯地址	琴江镇城北大道109号		
联系电话	0797-7182877	邮政编码	342700		
代表(委员)对办理情况的反馈意见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备注: 请在相应的反馈栏内打“√”					

建议人(提案人)签名:

李忠伟

2025 年 6 月 24 日

说明: 为及时掌握提案办理情况, 强化督查, 提高办理质量, 请建议人(提案人)一定要认真填写好征询意见表, 并及时寄回。本表一式三份, 县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或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B611室、承办单位各一份, 其中政协委员提案征询意见表只需将电子附件上传至智慧政协履职平台。